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公告

2024 年第 25 号

关于废止《食品添加剂 单、双硬脂酸甘油酯》等 5 项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公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废止《食品添加剂单、双硬脂酸甘油酯》等 5 项强制性国家标准，现予以公告。



附件

序号	国家标准编号	国家标准名称	标准废止过渡期
1	GB 1986—2007	食品添加剂 单、双硬脂酸甘油酯	公告即废止
2	GB 4943.23—2012	信息技术设备 安全 第23部分：大型数据存储设备	公告即废止
3	GB 9706.21—2003	医用电气设备 第2部分：用于放射治疗与患者接触且具有电气连接辐射探测器的剂量计的安全专用要求	公告即废止
4	GB 13510—1992	食品添加剂 三聚甘油单硬脂酸酯	公告即废止
5	GB 21657—2008	橡胶加工炼胶车间防尘规程	公告即废止

分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秘书处

2024年10月29日印发
